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材料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412 号），现对问询函中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你公司 2019 年 10 月决定调整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均未达到预计效益。此外，你公司从 2021 年至今持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募投项目已投入资金的建设内容、后续经营计划、相关资产与负债明细、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情形、是否已计提充分的减值准备，未达到预计效益是否与你公司调整募投项目规模有关，你公司董事会决策是否审慎，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请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及“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已投入资金的建设内容、后续经营计划

（一）“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已投入资金的建设内容、后续经营计划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原计划投资 3.5 亿元，由于行业政策、市场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对项目的投资金额调减至 1.38 亿元，已投入资金的建设内容包括：①生产厂房一栋，面积约 5000 平方米；②生产线两条，

分别为银铟镉控制棒和中子吸收体材料生产线和核级不锈钢及 Inconel718 合金材料生产线；③研发大楼一栋，面积约 6000 平方米，包含核材料腐蚀实验室、核材料蠕变实验室、物理性能实验室、稀贵金属二次资源利用实验室、合金熔炼实验室等。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系为配套我国第三代核电机组堆芯关键材料的需求而建设，2016 年至 2019 年 4 月受核电产业政策的变化影响，中国核电行业经历了一次为期三年的“空窗期”，没有一个新项目获得核准，公司根据行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形势调减了该项目的投资金额。2019 年以来，随着我国重新恢复新建核电机组的审核，市场需求有所恢复，该募投项目也已经于 2019 年 9 月正式达产，公司后续将根据我国核电机组的核准情况和客户的订购需求，持续稳定地为我国新建核电机组供应所需的关键材料。

（二）“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已投入资金的建设内容、后续经营计划

“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2.8 亿元，由于行业政策、市场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在完成 500 万元的前期投入后将该项目取消，并将该项目剩余 2.75 亿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相关资产与负债明细，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情形，是否已计提充分的减值准备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资产均为固定资产，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涉及该项目的资产原值为 11,581.91 万元，净值为 10,468.68 万元。其中原值大于 100 万元的明细为：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7 号技术中心大楼	1	4,597.78	4,337.77	否
8#厂房	1	2,044.07	1,920.53	否
EB 炉	1	1,715.20	1,464.20	否
管材清洗机	1	250.05	213.57	否
高速冷轧管机	1	248.22	211.51	否

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倒立式盘圆拉拔机	1	218.36	186.59	否
7#大楼中央空调系统	1	203.92	176.06	否
板材真空退火炉	1	188.31	160.91	否
两辊冷轧管机	1	170.27	145.50	否
两辊冷轧管机	1	161.21	137.39	否
超声波探伤设备	1	155.64	132.99	否
动立柱式立式加工中心	1	139.05	118.82	否
8#厂房高大空间空调系统	1	128.28	109.62	否
合计		10,220.36	9,315.4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其相关规定，确凿证据表明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是资产是否需要进行减值测试的必要前提。

公司在实际生产运营过程中充分使用上述资产，该项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效益 4,950 万元。公司关注资产使用情况，并根据使用情况定期对上述资产进行维修、维护、处置更新等，保证上述资产性能处于良好状态，上述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各项机器设备，整体运行状况良好，未发生因资产损坏而导致公司生产连续中断或造成重大损失，且公司经营所处的环境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对上述资产进行充分评估，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明细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有研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73.19
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8.41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32.37
西安市高陵区鹿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81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00
朝阳重型机械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11.40
陕西秦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0
西安市秦飞电炉有限公司	6.02
西安天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2
重庆三磨海达磨床有限公司	3.80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2.84
陕西新西北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2.83
无锡市庄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3
西安莱特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0.49
济南恒思盛大仪器有限公司	0.37
合 计	654.08

上述负债主要为质保金未到期暂未付款。

三、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是否与你公司调整募投项目规模有关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预案中对该项目行业情况进行了分析，根据当时国家核电建设规划，在“十三五”期间计划新开工建设的 CAP1400 及“华龙一号”核电站共计 19 台机组（三代机型），需要银铟镉控制棒及中子吸收体材料、不锈钢及 Inconel718 合金材料共计 7.2 亿元。2020-2030 年期间，每年计划新开工 6-8 个机组，需求预计将达到 26 亿元。但 2016 年至 2019 年 4 月受核电产业政策的变化影响，中国核电行业经历了一次为期三年的“空窗期”，没有一个新项目获得核准。2019 年公司根据行业政策和市场需求形势调减了该项目的投资金额，实际投资金额为原计划的三分之一，适时调整募投项目规模，避免公司因大量投资造成的固定资产折旧等成本激增的风险。同时 2019 年至 2021 年市场需求还在逐步恢复之中，每年平均仅有 1-2 个核电机组的需求。因此，该项目 2019 年投产后至今未达预计效益。

“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主要因为市场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审慎作出决策取消了该项目的建设，故未产生经济效益。

四、公司董事会决策是否审慎，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由于下游行业在政策层面和市场需求层面发生了重大变化，如果按原计划进行投资，公司将面临着较高的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调减或者整体变更，能够有效避免投资风险，是基于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所做出的合理选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会计师事务所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与募投项目相关的资产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向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
- 3、获取公司相关财务数据，核实公司管理层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依据是否准确；

4、获取与公司募投项目相关的资产减值明细表，分析其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已对与募投项目的相关资产进行充分评估，不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 请结合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情况、你公司战略发展及资金需求等，说明你公司调整上述募投项目规模并永久性补流的原因。另外，请说明你公司原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是否审慎考虑到市场、行业变化及风险，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调整上述募投项目的原因以及相关政策和市场背景。

(一) 公司调整“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的原因，以及相关政策和市场背景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原计划投资 3.5 亿元，由于行业政策、市场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对项目的投资金额调减至 1.38 亿元。该项目的投资金额变动的原因如下：本项目目的是实现自主化核电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核电市场整体形势发生了深刻的变化，特别是受日本福岛核事故的影响，世界各国放缓了核电站的建设节奏。我国也一度暂停了新增核电项目审批，从 2016 年至 2019 年 4 月，中国核电经历了一次为期三年的“空窗期”，没有一个新项目获得核准，主要是对在运核电项目进行安全检查以及发展具有更高经济性及安全性的第三代核电技术。另外，我国从美国引进的第三代核电项目建设由于种种原因迟迟未能按照原计划交付。2019 年 4 月，国内新增核电项目重启，后续项目批复的进度预计会是一个逐渐放开的过程。基于以上形势变化，公司不断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和市场走势，为有效控制市场风险，做好短期与中长期市场需求节奏的平衡，经过反复论证，通过总投资压缩、设备采购优化降本等方式对项目总投资进行了调整。

(二) 公司调整“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原因，

以及政策和市场背景

“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2.8 亿元，主要产品用于核电汽轮机组冷凝器，以及火电厂环保脱硫烟囱内衬。2016 年以来，外部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在核电方面，2016 年至 2019 年 4 月核电行业经历了新建项目三年零审批的“空窗期”，导致未来市场需求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火电方面，一是火电新开工项目数量大幅减少，停建缓建项目较多，而正在运行的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下降导致效益降低，业主对现有电站烟囱进行脱硫改造意愿下降；二是市场竞争激烈，导致火电市场毛利大幅降低，因此公司拟降低在该市场的市场份额。综上所述，层状金属复合材料的市场前景已无法达到 2015 年募投项目规划决策时所做的预测且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若继续扩产增能，势必带来较大风险。为了控制投资风险，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客观实际情况，公司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经反复慎重研究，决定不再实施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剩余部分，并将该项目剩余 2.75 亿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公司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永久补流的原因及背景

2018 年 5 月，公司变更了“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剩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10 月，公司调整了“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两次募投项目变更用于永久补流资金合计 51,093.46 万元。

2017 年-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59 亿元、17.20 亿元和 20.06 亿元，由于稀有金属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导致公司的资金需求大幅增加，如果通过银行借款补充营运资金需求，将会增加公司财务负担，减少净利润，而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则能够有效节约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因此，公司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是谨慎合理的。

三、公司原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编制当时审慎考虑了市场、行业变化及风险并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进行了风险提示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和“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均为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在编制募集资

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时，公司已经审慎考虑了市场、行业变化及风险，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公司也重点提示了“市场竞争环境变化的风险”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业政策以及市场风险”。

四、保荐机构核查过程及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过程

“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和“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均为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保荐机构在担任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时，重点对上述募投项目变更的背景、原因、变更程序的合规性等进行了重点核查，核查手段包括查阅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募投项目变更的董事会和股东会相关文件等资料，收集了核电行业相关研究报告，访谈了发行人的高管。

（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变更“自主化核电站堆芯关键材料国产化项目”和“能源环保用高性能金属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并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基于行业政策、市场形势和公司资金需求等原因，具有合理的理由，募投项目的变更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2、公司在编制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时，已经审慎考虑了市场、行业变化及风险，并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进行了风险提示。

（3）请说明你公司是否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是否有效，募集资金是否闭环管理，募投项目工程款支出是否真实准确，相关资金往来单位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是否存在被挪用、用于质押担保等情形，募集资金临时补流是否及时归还，投资计划是否发生实际变更，闲置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相关在建工程是否真实存在，是否存在减值风险。请保荐机构与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均专项存储，专款专用，不存在被挪用、用于质押担保等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在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公司已经为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开设过 5 个专户，为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开设过 5 个专户，相关账户只用于与募集资金的相关事项，与日常经营的账户完全独立，做到了专款专用，闭环管理。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已于 2019 年完全达产，因此 2021 年在建的募投项目是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两个募投项目，分别为“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两个项目的拟投资金额分别为 48,500 万元和 6,500 万元。

经核查，2021 年度上述募投项目的工程款支出均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并以实际采购金额为依据，相关资金往来单位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募集资金均专项存储，专款专用，不存在被挪用、用于质押担保等情形。

二、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流均已及时归还，投资计划未发生实际变更，在建工程真实存在。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末完成了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7.68 亿元，公司预计 2021 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 3.5 亿-4 亿元，将有 4 亿元左右募集资金处于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 月 30 日，公司已经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 亿元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目前，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均处于建设之中，未发生实际变更。闲置募集资金对应的投资项目分别为“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和“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投资 27,003.51 万元，“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投资 1,362.54 万元，相关项目的在建工程均真实存在，在建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

“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未来主要用于生产航空航天、舰船、军工、化工装备、钛消费品等领域所需的钛合金材料，市场前景广阔，该项目还处于正常建设之中，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和减值风险。

“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将增强公司研究开发实力，为公司各产品线和前沿技术的开发提供技术支撑，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该项目还处于正常建设之中，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和减值风险。

三、保荐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核查过程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过程

针对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获取了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清单；
- 2、获取了各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流水，核查了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
- 3、获取了公司的征信报告；
- 4、抽查了公司的募投项目设备采购合同和工程建设合同，实地考察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
- 5、获取了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董事会资料；
- 6、获取了公司出具的声明，访谈了发行人的高管。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认为：

- 1、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有效，募集资金采用了闭环管理；
- 2、2021年度募投项目工程款支出真实准确，相关资金往来单位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 3、公司的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挪用、用于质押担保等情形；
- 4、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流已及时归还，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未发生实际变更，闲置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相关在建工程真实存在，尚未出现减值风险。

2.你公司账龄为 1 至 2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0.88 亿元。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第四名坏账计提比例为 10.00%。你公司应收关联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款项期末余额为 0.35 亿元，你公司 2021 年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发生关联销售 0.35 亿元。

(1) 请说明 1 至 2 年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与合理性，说明截至回函日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超出信用期末回款的情形，其中是否存在关联方应收账款。

(2) 请说明你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坏账计提比例确认的依据，请结合历史回款情况说明计提是否充分，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3) 说明近三年是否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形，若存在，请说明收回或转回的依据，并说明前期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4) 请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第四名款项产生时间及涉及的具体交易事项，说明对上述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说明计提比例是否发生变化及变化原因，历年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5) 请说明你公司与关联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结算周期与其他客户是否存在显著差异，是否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说明 1 至 2 年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与合理性，说明截至回函日的回款情况，是否存在超出信用期末回款的情形，其中是否存在关联方应收账款。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大型石化工程、大型能源工程、大型装备及航空航天客户，大多数都是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或者行业龙头，客户的信用等级高，货款偿付能力强，货款不能回收风险低。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9,684.94 万元，约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84.70%，一年以上的占比相对较少。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因为公司的部分产品质保周期较长，尚处于质保期，质保金尚未收回。公司应收账款 1-2 年余额为 8,834.05 万元，约占应收账款余额 10.71%，其中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

客户为 14 户，涉及金额为 8,023.40 万元，占 1-2 年全部余额的 90.82%，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1-2 年应收账款金额	占 1-2 年余额比例 (%)	是否超出信用期未回款	回函日的回款情况
浙江**有限公司	2,865.19	32.43	是	41.88
湖北**股份有限公司	2,319.83	26.26	否	198.23
宁波**有限公司	576.65	6.53	否	30.00
北京**	407.62	4.61	否	20.02
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351.29	3.98	否	165.01
苏州市**厂	264.29	2.99	否	150.00
**厂	220.96	2.50	否	220.96
武昌**有限公司	208.50	2.36	否	24.12
中国**有限公司	176.00	1.99	否	176.00
陕西**有限公司	152.68	1.73	否	152.68
中船**有限公司	137.44	1.56	否	
慈溪市**有限公司	119.60	1.35	否	119.60
合肥**有限公司	117.21	1.33	否	117.21
宁波**有限公司	106.14	1.20	否	106.14
合计	8,023.40	90.82		1521.85

客户浙江**有限公司未回款原因主要系疫情影响及技术变更等原因导致设备试运行延期，客户暂未付款；

有关合同中试运行延期的内容：

“七、合同设备的安装、机械试车、性能试车和考核及交接验收中的 7.8.2 如果由于买方原因未能达到保证指标，性能试车和考核期将延长，具体以买方通知为准。如有需要，买方可多次通知延期，卖方必须遵守。在此期间，为履行本合同而必须留在买方现场的最低数量的卖方技术人员的费用（仅包含住宿、膳食和常规薪酬，以买方同级别员工的待遇标准确定）由买方负担。所需卖方人员的人

数由买方在考虑卖方的建议后决定。卖方将协助卖方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合同设备达到正常生产指标。由此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将由买方负担。”

浙江**有限公司虽超出信用期未回款，但主要是因为上述特殊原因造成，公司对浙江**有限公司的信用期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情形。

客户湖北**有限公司未回款原因主要系与该公司合作开发钛合金水壶、饭盒、野战炊具等轻量化单兵作战装备，以及共同开发钛制日用消费品市场，给予该公司一定的贷款信用额度，截止目前信用额度尚未到期所致。

截止回函日公司已回款 1,856.21 万元，其中上述客户的回款为 1,521.85 万元。

超出信用期未回款的主要客户为浙江**有限公司，未回款原因主要系疫情影响及技术变更等原因导致设备试运行延期，客户暂未付款，待试运行期满将收到回款，不存在无法收回现象。不存在关联方应该收账款超出信用期未回款的情形。

二、请说明你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坏账计提比例确认的依据，请结合历史回款情况说明计提是否充分，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

(一) 公司坏账计提政策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 合	内容	组合类别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1	应收其他客户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按该组合应收款项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2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政府补助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组合	内容	组合类别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等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于每个报告日期进行更新，并对前瞻性估算的变动进行分析。

公司对预期信用损失率采用迁徙模型计算。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4%
1-2 年	10.40%
2-3 年	17.51%
3-4 年	44.58%
4-5 年	72.12%
5 年以上	100.00%

（二）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历史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82,449.55	70,077.67	52,359.11
期后 3 个月回款金额	36,618.56	27,883.49	23,056.45
回款比例	44.41%	39.79%	44.04%
期后 6 个月回款金额	62,328.90	54,168.43	45,001.49
回款比例	75.60%	77.30%	85.95%

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期后3个月回款较2020年增加，较2019年基本持平，期后6个月回款与2020年基本持平，较2019年略有下降。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公司已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应收账款对象主要为地方国企、大型央企和行业龙头，应收账款出现坏账的风险较低，坏账计提充分。

(三)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2021年度：

公司名称及代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宝钛股份(600456)	5%	10%	15%	30%	50%	100%
西部超导(688122)	3%	10%	15%	30%	50%	100%
本公司	3.04%	10.40%	17.51%	44.58%	72.12%	100%

2020年度：

公司名称及代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宝钛股份(600456)	5%	10%	15%	30%	50%	100%
西部超导(688122)	3%	10%	15%	30%	50%	100%
本公司	3.11%	12.88%	21.95%	39.35%	85.99%	100%

2019年度：

公司名称及代码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宝钛股份(600456)	5%	10%	15%	30%	50%	100%
西部超导(688122)	3%	10%	15%	30%	50%	100%
本公司	3.04%	10.72%	20.47%	43.31%	67.37%	100%

如上，除1年以内坏账计提比例公司略低于宝钛股份外，其余计提比例均高于或等于宝钛股份及西部超导，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四)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结果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余额	计提 坏账	计提 比例	应收账款 余额	计提 坏账	计提 比例

宝钛股份	158,692.34	9,918.05	6.25%	136,940.64	8,746.97	6.39%
西部超导	121,182.69	4,174.21	3.44%	69,397.48	3,381.89	4.87%
本公司	82,449.55	5,215.46	6.33%	70,077.67	4,675.46	6.67%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近，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实际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坏账计提充分。

三、说明近三年是否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形，若存在，请说明收回或转回的依据，并说明前期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2019年-2021年度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1年12月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4,675.46	540.00			5,215.46
合计	4,675.46	540.00			5,215.46

(续)

类别	2019年12 月31日余额	政策变更 调整金额	2020年1 月1日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20年12 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4,068.41	-61.67	4,006.74	1,120.03		451.31	4,675.46
合计	4,068.41	-61.67	4,006.74	1,120.03		451.31	4,675.46

(续)

类别	2018年12 月31日余额	政策变更 调整金额	2019年1 月1日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2019年12 月31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4,276.20	160.58	4,436.78	-351.36	0.19	17.20	4,068.41
合计	4,276.20	160.58	4,436.78	-351.36	0.19	17.20	4,068.41

2020年、2021年无收回或转回金额。2019年度收回或转回金额为梧州市联溢化工有限公司1,869.61元。2017年8月梧州市联溢化工有限公司提出破产重整申请，公司于2018年核销该笔坏账。2019年11月29日公司银行账户为72010154500000188的浦发银行收到账户名为梧州市联溢化工有限公司管理人

的分配款 1,869.61 元。

根据坏账政策该笔款项划分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截止 2017 年期末余额为 3,031.50 元，发生时间为 2011 年以前，根据账龄分析法已全额计提坏账。综上，前期坏账计提充分合理。

四、请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第四名款项产生时间及涉及的具体交易事项，说明对上述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确认依据，说明计提比例是否发生变化及变化原因，历年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期末余额第四单位为浙江**有限公司，具体款项形成如下：

单位：万元

合同号	发生时间	交易事项	合同金额	已开票金额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金额
2019UPV-061	2020 年	钛换热器 21 台	3,338.41	3,338.41	201.55
2019UPV-062	2020 年	氧化反应器四级冷凝器 6 台、 溶剂脱水塔再沸器 2 台	3,991.04	3,991.04	1,596.42
2019UPV-063	2020 年	钛换热器 21 台	3,338.41	3,338.41	201.55
2019UPV-064	2020 年	氧化反应器四级冷凝器 6 台、 溶剂脱水塔再沸器 2 台	3,991.04	3,991.04	865.67
合 计			14,658.90	14,658.90	2,865.19

2019 年 3 月 12 日公司子公司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与浙江**有限公司签订 4 份合同，合同金额共计 14,658.9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 2,865.19 万元。

该笔账项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于每个报告日期进行更新，并对前瞻性估算的变动进行分析。根据上述坏账政策比例为 1 年以内 3%、1-2 年 10%、2-3 年 15%、3-4 年 30%、4-5 年 50%、5 年以上 100%。

浙江**有限公司具体坏账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	坏账金额	比例 (%)	1-2 年	坏账金额	比例 (%)
2020 年应收金额	6,274.43	188.23	3.00			
2021 年应收金额				2,865.19	286.52	10.00
合计	6,274.43	188.23	3.00	2,865.19	286.52	10.00

综上，公司子公司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坏账政策未发生变化，历年坏账计提充分。

五、请说明你公司与关联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结算周期与其他客户是否存在显著差异，是否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2021 年末应收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款项期末余额为 3,540.76 万元，主要为 2021 年度销售贵金属材料及稀有金属装备 3,042.68 万元大部分未回款所致。

贵金属材料欠款形成主要原因：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共同承制航天用材料项目，向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销售铌钨合金材料。上述产品已交付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且取得检验收货证明，西北院下游用户对产品到厂复验检测项目多、产品验收周期长，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在收到下游客户货款后向公司支付货款。2021 年末由于西安疫情封城影响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收到下游客户货款后未能向公司支付相应货款，2022 年 1 月已经支付货款 1,000 万元。

稀有金属装备欠款形成主要原因：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共同承建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国家“**项目”，公司负责制造项目中的特种设备 XX 精馏塔等，公司将稀有金属设备交付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在收到下游项目总承包货款后向公司支付货款。2021 年末由于西安疫情封城影响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收到下游项目总承包货款后未能向公司支付相应货款，2022 年 1 月份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已经支付货款 1,040 万元。

贵金属材料其他同类军工客户结算周期为 6-12 个月，公司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结算周期与其他同类军工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稀有金属装备公司由于首次承接国家项目，不存在同类客户比较结算周期。

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共同承制国家航天用材料及“**项目”，合同约定西

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付款前提为收到下游项目承建方货款时向公司支付对应货款。由于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未收到下游项目承建方货款，因而也未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的应收账款未回款并未违反合同约定期限，且上述结算方式符合行业惯例。

综上所述，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六、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公司期末应收账款明细表，检查账龄划分是否准确，分析账龄在 1-2 年的欠款原因；获取相关销售合同根据条款检查回款逾期情况并进行分析；

2、对公司的销售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公司销售业务流程、信用政策及坏账计提政策；

3、获取公司银行流水，对公司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统计和分析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占比情况；

4、查阅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与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5、复核公司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过程；

6、获取 2019 年-2021 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表进项复核，在网上查阅相关企业重组情况、并取得与业务相关的合同、收款资料等进行检查；

7、获取浙江**有限公司合同并与账面进行检查分析；获取对浙江**有限公司的坏账计提依据并检查；

8、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进行走访并对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西北院生产经营状况，查看公司同西北院的交易合同，比较公司对西北院结算周期与对其他公司结算周期情况；分析了解西北院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 1 至 2 年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存在合理性，除浙江**有限公司欠款外，均不存在超出信用期未回款的情形，不存在关联方应收账款；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坏账计提比例确认正确，计提充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收回或转回坏账的依据充分，前期计提坏账依据充分合理；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第四名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依据正确，计提未发生变化，历年坏账计提充分；公司与关联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结算周期与其他客户不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3.你公司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14亿元，请结合收入、成本、费用、产品价格变动等情况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的原因与合理性。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结合收入、成本、费用、产品价格变动等情况说明第四季度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的原因与合理性。

(一)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的主要报表项目变化的原因分析

单位：万元

主要报表项目	2021年第四季度	2021年第三季度	2021年第二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63,475.80	60,273.18	69,755.26	45,952.77
营业成本	45,414.88	47,774.14	55,219.96	35,860.38
管理费用	7,011.26	3,399.85	2,933.40	2,730.58
研发费用	6,276.02	2,613.84	3,070.33	1,44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2.36	3,140.69	4,118.38	3,073.73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526.52	654.34	286.45	37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5.83	2,486.35	3,831.93	2,700.96

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化幅度较小，但第四季度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主要系（1）公司第四季度研发费用大幅增加所致，公司大部分研发课题在第四季度结题，此时根据其技术研究开发结果，将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转入研发费用；（2）公司第四季度管理费用大幅增加所致，公司在12月根据全年业绩完成情况计提全年绩效工资。

(二) 产品价格变动对第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影响

2021年四个季度主要产品平均售价（不含税）整体变动不大，因此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品名	单位	2021年一季度 平均售价	2021年二季度 平均售价	2021年三季度 平均售价	2021年四季度 平均售价
产品	纯钛材	万元/吨	11.50	12.65	11.48	11.82

类别	品名	单位	2021年一 季度 平均 售价	2021年二 季度 平均 售价	2021年三 季度 平均 售价	2021年四 季度 平均 售价
产品	合金钛材	万元/吨	46.70	39.66	49.31	41.09
产品	复合板	万元/吨	2.45	1.92	1.86	2.3

(三) 非经常性损益对第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第四季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大幅度增加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第四季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第四季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并结转损益的政府补助较多,其中大额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金额	收到时间	备注
2021年度西安市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59.40	2021年第四季度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2021年省级隐形冠军企业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奖补资金	100.00	2021年第四季度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陕西省工信厅2021年新材料首批次应用产品销售奖励	80.00	尚未收到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资金	437.00	2020年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北京理工大学项目拨款	127.00	2021年第四季度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2021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63.00	2021年第四季度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经开区管委会租金补贴	61.94	尚未收到	2021年第四季度结转损益
合计	1,028.34		

综上所述,由于第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主要是第四季度研发费用、管理费用以及非经常性损益的增加导致,第四季度收入成本和产品价格的变动对其影响较小,且各项影响因素具有合理性。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取得相关经营数据,分析收入及毛利率变化的原因,将毛利率与上年

同期进行对比分析，复核成本与收入配比情况；

2、针对成本、费用，重点通过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本期是否存在变动异常的项目及其合理性；对职工薪酬，通过检查薪酬计提政策、计提发放金额，结合期后检查是否按权责发生制计提；抽取大额费用项目（除折旧摊销外），检查相应的合同、凭据、付款申请及回单等以验证费用发生的真实性、准确性；执行截止性测试，核查是否存在通过不当确认成本费用调节业绩的情形；

3、分析公司 2021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变化情况，进一步分析各单体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变化的原因；

4、结合收入、成本费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产品价格变动等核查结果分析第四季度扣非净利润下滑原因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第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滑幅度较大主要是第四季度研发费用、管理费用以及非经常性损益的增加导致，收入成本和价格变动对其影响较小，且各项影响因素具有合理性。

4.你公司报告期研发投入金额为 1.20 亿元，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为 0.20 亿元。请结合你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特点、研发项目资本化政策等，说明近三年各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资本化的具体依据、会计处理及合规性。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结合你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特点、研发项目资本化政策等，说明近三年各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资本化的具体依据、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公司是西北院发起设立的高新技术企业，继承了西北院的科研基因，致力于推动各类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公司历年在第三代核电材料、新型环保过滤材料、航空航天兵器用高性能钛合金材料、高性能层状复合材料等课题上进行了大量的研发投入，形成相应的专利和非专利技术，这些技术的下游应用领域包括核电、环保、航空、航天、兵器、海洋工程和电子等，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这些技术对于公司的新产品类型的开发、产品性能的提升、生产工艺的改进、生产成本的节约、生产效率的提升等都发挥了关键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使用了这些核心技术的各类产品。因此，公司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正在持续地为公司产生经济利益。

本公司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即研发费用资本化，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工作已完成，且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即预计该项目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满足符合市场需求已明

确、技术方案已确定和验证、能够给企业带来经济效益等条件，经公司开发阶段评审后形成《“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后进入开发阶段，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才能开始资本化。具体流程如下：

①研发项目完成研究阶段后，项目或课题负责人需对项目开发周期、预计后续投入资源、预计收益、产品功能和性能参数指标可实现性等研发关键要素进行充分论证；

②经论证具备可行性后，项目或课题负责人将相关材料汇总至提案申报表并逐级履行审批程序，经部门主管、分管领导审批通过后，提交公司技术中心；

③公司技术中心将对提交申报资料进行评审、论证，认为完成该研发课题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并具有完成该研发项目意图，形成经审批的《“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本公司的《“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主要从技术性和经济性两个方面进行评审，包括项目开发周期、预计后续投入资源、预计收益、产品功能和性能参数指标可实现性等，经技术中心论证后形成。

根据上述会计政策会计处理如下：

1、研发项目归集时：

借：开发支出

 贷：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原材料等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

借：无形资产

 贷：开发支出

2019 年度-2021 年度研发支出资本化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至 2021 年末 进度	资本化起始时点	资本化起始时点确认依据	资本化金额 (2019 年)	资本化金额 (2020 年)	资本化金额 (2021 年)	累计资本化金额
核用 H 型材产业化技术开发	已完成	2019 年 9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330.21			330.21
高温超导阻隔层用银及银合金 管材制备技术开发	已完成	2019 年 3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368.04			368.04
金属纤维毡生产工艺改进	已完成	2019 年 7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99.18			199.18
金属滤袋除尘系统模拟实验及 设计	已完成	2019 年 7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29.89			129.89
钛合金锻件组织演变研究	已完成	2018 年 8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901.98			901.98
高性能锆/钢复合板批量化制备 技术开发	已完成	2019 年 9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322.57			322.57
X 射线源用阳极靶材关键制备 技术研究	已完成	2019 年 5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84.71			84.71

项目名称	截至 2021 年末 进度	资本化起始时点	资本化起始时点确认依据	资本化金额 (2019 年)	资本化金额 (2020 年)	资本化金额 (2021 年)	累计资本化金额
钼钨舟皿精密成型技术开发	已完成	2019 年 6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65.23			65.23
钨钼基粉冶产品高效制备技术研究	已完成	2019 年 7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65.15			65.15
大单重均质轧制用钨板坯开发	已完成	2019 年 7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75.31			75.31
高性能铜/不锈钢复合板制备	已完成	2020 年 9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71.84		171.84
难熔金属复合材料及构件开发	已完成	2020 年 10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13.00		113.00
**钛合金薄板研制	已完成	2018 年 8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513.17		513.17
**厚板材开发	已完成	2018 年 7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831.04		831.04
高温合金 TA12A、Ti60 板材研发	已完成	2018 年 8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373.52		373.52
大功率电机常用钎焊材料的开发	已完成	2020 年 3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349.84		349.84
高性能钼合金板材开发	已完成	2020 年 3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276.98		276.98

项目名称	截至 2021 年末 进度	资本化起始时点	资本化起始时点确认依据	资本化金额 (2019 年)	资本化金额 (2020 年)	资本化金额 (2021 年)	累计资本化金额
金属纤维长滤袋清灰性能优化设计	已完成	2020 年 9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204.75		204.75
新型辐射防护材料和涂装工艺研究	已完成	2020 年 1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30.50		130.50
复合板设备在线智能检漏系统开发及应用	已完成	2020 年 6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81.51		81.51
公斤级/每小时卡普氯铵合成的微通道反应器开发	已完成	2020 年 4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41.92		141.92
高精度薄壁锆盒研制	已完成	2021 年 6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19.76	119.76
异型管道加工及内表面强化工艺研究	已完成	2021 年 5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17.41	117.41
钛合金薄板生产工艺攻关	已完成	2020 年 10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613.92	613.92
**大口径管材	已完成	2020 年 12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597.12	597.12

项目名称	截至 2021 年末 进度	资本化起始时点	资本化起始时点确认依据	资本化金额 (2019 年)	资本化金额 (2020 年)	资本化金额 (2021 年)	累计资本化金额
**钛合金中厚板材组织控制研究	已完成	2020 年 12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351.94	351.94
导电滑环加工工艺开发	已完成	2021 年 3 月	“研究阶段转开发阶段”评审报告			166.28	166.28
合 计				2,542.28	3,188.09	1,966.45	7,696.82

综上所述，公司近三年各项目资本化从开始时点、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资本化的具体依据、会计处理等方面均具有合规性。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针对研发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解、穿行测试、控制测试等，以评价公司研发支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获取公司内研发项目的《研发课题开题论证报告》、《研发课题记录本》、《研发项目阶段性总结》、《研发课题结题论证报告》了解项目研发内容，获取项目研发进度；

3、对管理层、技术中心进行访谈，判断开发项目是否在研究阶段的工作已完成，且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即预计该项目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满足符合市场需求已明确、技术方案已确定和验证、能够给企业带来经济效益等条件，查看公司开发阶段评审文件，获取相关已签订的销售合同或意向订单，已申请或已授权的专利等，判断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是否合适；

4、就研发支出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评价了公司与研发支出的会计政策，检查了公司对研发支出的核算过程、核算内容、核算依据、记账凭证、财务报表披露等内容；

5、从技术中心获取了研发项目主要信息（开题、结题、研发成果等），与会计记录进行比对，检查研发支出核算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进行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项目资本化时点的依据充分，会计处理正确，符合规定要求。

5.你公司子公司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实现净利润-0.23 亿元。请结合子公司经营情况等说明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盈转亏的原因，相关经营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情形、是否已计提充分的减值准备。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结合子公司经营情况等说明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盈转亏的原因，相关经营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情形、是否已计提充分的减值准备。

(一) 子公司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盈转亏的原因

公司子公司西安庄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庄信公司”）2021 年收入较上年减少 6,082 万元下降 26.58%，成本较上年减少 3,311 万元下降 16.20%；费用较上年变动不大；其他收益较上年减少 204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21 年收到的结转损益的政府补助较少。

公司 2021 年毛利为-335 万元，毛利率为-2.00%，较上年下降 12.64%。

综合分析公司各类型产品的销售情况，主要是工业品中钛卷出现毛利倒挂的情况，钛卷 2021 年销售收入 6,611 万元，销售成本 7,313 万元，毛利-1002 万元。主要是由于高毛利的军工用钛卷材销量较 2020 年度下降导致平均售价降低。价格（不含税）波动明细如下：

品名	单位	2020 年第 四季度平 均售价	2021 年第 一季度平 均售价	2021 年第 二季度平均 售价	2021 年第 三季度平 均售价	2021 年第 四季度平 均售价
钛卷	元/kg	111.94	79.66	85.55	89.84	91.2

综上所述，2021 年年内市场总体萎缩，导致竞争加剧激烈，纯钛产品 2021 年年内销售价格持续下降直至 2022 年期初才开始上涨，且产品结构变化，高毛利的产品销售降低，导致公司由盈转亏。

(二) 相关经营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情形、是否已计提充分的减值准备。

庄信公司 2021 年主要经营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经营资产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5,780.05	427.64	5,352.41
预付账款	2,071.92		2,071.92
存货	15,288.36	204.30	15,084.06
无形资产	198.64		198.64
固定资产	20.47		20.47

1、应收款项按该组合应收款项账龄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2021 年计提 427.64 万元；

2、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2021 年计提 204.30 万元；

3、在资产负债表日，经分析评估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无明显减值迹象，且均在正常使用，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4、由于纯钛产品的存货价格波动较大，2021 年年内价格持续走低。因此本期期末，公司结合存货及市场情况，对纯钛产品存货资产进行逐一的排查，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04.30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如下：

单位：万元

大类名称	期末数量 (吨)	期末成本金额	预计销售额 (含税)	预计收入 (不含税)	预计销售费用	预计相关税费	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
纯钛产品	480.79	3,786.75	4,104.68	3,632.46	30.99	2.16	3,599.32	187.43

综上所述，庄信公司对相关经营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针对公司收入、成本、费用金额，与上期金额进行对比分析；计算本期、上期各费用项目的变动比率，对变化较大的费用分析产生原因；
- 2、检查公司销售明细表、销售合同以及各产品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明细表；对公司进行访谈，了解合同价款的确定政策，报告期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 3、获取并核查了大额销售合同、发票、银行回款单据、银行对账单等资料，将上述资料的客户名称、销售金额等进行交叉比对；
- 4、对固定资产执行了实地监盘及勘查程序，检查其实际状态，以了解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合理评估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审慎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复核管理层对无形资产减值迹象的分析和判断依据，根据公司近况和未来营运计划，评估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复核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的测算过程和准确性；
- 5、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本年坏账计提过程，评价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准确、充分、合理；
- 6、获取公司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表，复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过程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及合理性；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对比；结合期末库存商品监盘，对库存商品的外观形态进行检视，以了解其物理形态是否正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7、检查了报告期大额低毛利以及毛利倒挂的销售合同，分析当期销售合同售价是否低于上期以及售价的波动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由盈转亏的原因与公司的经营情况一致，是合理的。相关经营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

6.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3.95 亿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发生额为 13.81 亿元。请说明你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与合理性。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说明你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与合理性。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239,457.01	202,934.4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052.32	114,932.79
销售收现比例	57.65%	56.64%

当期营业收入金额 239,457.01 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053.32 万元，销售收现比例为 57.65%，基本与 2020 年持平。销售收现比例较低主要是因为部分客户销售回款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公司在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后，会再背书转让给供应商支付采购款，上述票据不作为现金计入现金流量表，导致了现金流量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差异。公司客户是大型石化工程、大型能源工程、大型装备及航空航天客户，大多数都是国有企业、上市公司或者行业龙头，客户的信用等级高，货款偿付能力强，故不会发生承兑汇票无法兑付的现象。

本期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后背书的金额为 86,816.76 万元，假设该金额还原为现金，则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时将增加 86,816.76 万元，增加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24,869.08 万元，则销售收现比例为 93.91%。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存在合理性。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取得并复核公司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附注补充资料，对现金流量表整体进行分析性复核；

2、对现金流量表中的数据与公司账面记录、财务报表进行比对以核对相关数据是否准确，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是否相符，复核公司现金流量表的编制过程；

3、取得公司应收票据台账，分析与营业收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存在较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7.你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发生额为 0.36 亿元。请列示近三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具体明细及发生原因。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列示近三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具体明细及发生原因。

2019 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发生额为 2,843.88 万元，为购买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所持西部新铈核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78%股权（对应实缴注册资本 2780 万元）。详见《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49）。

2020 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发生额为 5,552 万元，主要为支付西安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出资款 800 万元和以 4,752 万元认购朝阳金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 1,200 万股。详见《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7-050）及《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39）。

2021 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发生额为 3,569.75 万元，主要为支付 960 万元认购参股公司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800 万元，以 1,598.87 万元认购参股公司西部新铈核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18.5 万元，以 1,010.88 万元认购朝阳金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16 万股。详见《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24）及《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西部新铈核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0-051）。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取得并复核公司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附注补充资料，对现金流量表整体进行分析性复核；

2、对现金流量表中的数据与公司账面记录、财务报表进行比对以核对相关数据是否准确，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是否相符，复核公司现金流量表的编制过程；

3、查看并检查 2019 年-2021 年投资支出的银行流水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涉及的被投资企业资料。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投资支付现金以及投资形成原因符合相关规定。

8.你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期末余额为 2.35 亿元。

(1) 请说明商业承兑票据增长较快的原因与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的依据以及计提的充分性。

(2) 请列示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前五名情况及计提减值情况，并结合应收对象的信用情况说明计提的充分性。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说明商业承兑票据增长较快的原因与合理性，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的依据以及计提的充分性。

(一) 商业承兑票据增长较快的原因与合理性

公司在考虑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行业内知名企业，且与公司长期合作、历史上没有发生过违约情况的客户，在结算方式上协商采取商业承兑汇票的方式。所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其出票人或背书人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集团、大型军工企业等。其信誉良好，承兑风险较低。上述客户向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钛板材、钛合金材、铌钎合金板等产品，2021 年上述客户与公司交易额增加，采用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规模增加。此外，部分票据期末尚未到期承兑，导致期末商业承兑汇票增长。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期末前五名期后承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客户类型	期末余额	业务内容	票据期后状态	客户信用情况
客户一	军工企业	6,743.11	销售钛板、钛合金材	3,098.81 万元背书已签收	信用情况良好
客户二	军工企业	2,987.91	销售钛板	到期已托收	信用情况良好
客户三	军工企业	1,632.70	销售铌合金产品	到期已托收	信用情况良好
客户四	大型国企	1,506.50	销售钛合金材	1032.49 万元到期已托收，246.59 万元质押开具应付票据	信用情况良好

客户五	军工企业	1,315.19	销售钛板、钛合金材	1089.98 万元到期 已托收, 225.21 万元背书已签收	信用情况良好
合计		14,185.41			

(二)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的依据以及计提的充分性

应收票据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应收项目的减值计提要求, 根据其信用风险特征考虑减值问题。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银行承兑汇票, 根据款项性质及付款人信用, 参考历史经验,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无明显迹象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则不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 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 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 公司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结合历史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信息, 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分析其预期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同应收账款一致。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组合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4
1 至 2 年	10.40
2 至 3 年	17.51
3 至 4 年	44.58
4 至 5 年	72.12
5 年以上	100.00

综上所述, 公司商业承兑票据增长较快的原因合理, 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二、请列示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前五名情况及计提减值情况, 并结合应收对象的信用情况说明计提的充分性。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前五名情况以及计提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客户一	6,743.11	301.98

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客户二	2,987.91	89.64
客户三	1,632.70	48.98
客户四	1,506.50	45.19
客户五	1,315.19	39.46
合计	14,185.41	525.25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余额前五名，其中客户四为大型国企，其他均为军工企业，其信誉良好，承兑风险较低。公司结合历史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信息，按其账龄分析其预期损失率，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同应收账款一致，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公司关于收取商业承兑汇票的风险管理办法，了解并评价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计提标准的确定过程；
- 2、获取公司应收票据台账，复核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构成情况；检查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加的业务背景、交易内容、交易对手；
- 3、检查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到期兑现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增长是基于正常的产品销售业务产生，结算方式合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依据以及计提充分。

9.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为 1.32 亿元。请说明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原因与必要性，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与前五大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原因，请说明近三年主要预付对象是否发生较大波动及原因。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原因与必要性

报告期末，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备注
单位一	3,905.18	注 1
单位二	2,347.32	注 2
单位三	895.17	注 3
单位四	601.95	注 4
单位五	533.71	注 5
合 计	8,283.33	

注 1：单位一预付款为采购海绵钛款，根据采购合同条款约定先款后货，预付款项周期为 2 个月。2021 年 11 月公司支付预付款，期末未到合同约定发货时间。截至目前已收到货物且预付账款已结转。

注 2：单位二预付款为采购钢板款，根据合同约定此为定制式产品需要预付款 30%，完工付 70%后才发货。期末 70%材料完工待交付。截至目前已收到货物且预付账款已结转。

注 3：单位三预付款为采购钛板坯款，根据合同条款约定先款后货，根据公司的需求要求供应商分批交货，截至期末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注 4：单位四预付款为采购金属网款，根据合同条款约定先款后货，根据公司的需求要求供应商分批交货，截至期末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注 5：单位五预付款为订制钛金属保温杯款，根据合同条款约定合同签订后预付 50%预付款，生产完成开票后支付剩余 50%货款，截至期末合同尚未执行完毕。单位五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319.83 万元系公司向其销售钛带形成，该部分钛带主要用于轻量化单兵作战装备生产，公司从其订制保温杯与销售给其的钛带产品合同无一一对应关系，是分开核算、结算、分别参考市场价格定价。公司向其

订制保温杯，单位五根据公司的要求进行生产，且生产的保温杯成本中钛带占比很低约为 20%—30%。

公司向单位五订制保温杯，单位五根据公司的要求进行生产，该业务不构成贸易。公司在将保温杯销售给客户之前控制该商品，即公司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为主要责任人，因此公司采用总额法进行核算。

(二) 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与前五大供应商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及原因

公司 2021 年前五大供应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第一大供应商	16,222.91	8.01%
第二大供应商	13,640.91	6.74%
第三大供应商	10,101.74	4.99%
第四大供应商	7,018.34	3.47%
第五大供应商	5,543.22	2.74%
合计	52,527.11	25.9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与前五大供应商中**公司**分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两家公司重合；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中另外三家公司不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前五大供应商中的其他三家期末预付款均为 0。

(三) 近三年主要预付对象波动情况及原因

2021 年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采购内容
单位一	3,905.18	海绵钛
单位二	2,347.32	钢板
单位三	895.17	钛板坯、钛板坯加工费
单位四	601.95	金属网
单位五	533.71	保温杯
合 计	8,283.33	

2020 年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采购内容
单位一	1,996.33	钢板
单位二	1,835.29	钛板坯
单位三	1,423.77	钨粉
单位四	1,347.60	海绵钛
单位五	1,026.00	海绵钛
合 计	7,628.99	

2019 年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采购内容
单位一	4,610.31	钛板坯
单位二	1,350.00	海绵钛
单位三	1,085.28	钛换热管
单位四	962.81	保温杯
单位五	663.00	海绵钛
合 计	8,671.40	

综合对比近三年前五名预付款项供应商情况，产生不一致的原因主要为采购价格不同导致和对应的合同付款条款约定不同造成。

综合上述，公司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形成原因合理，且存在必要性；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与前五大供应商存在差异合理；近三年主要预付对象发生较大变动合理。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并评价采购与付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实施控制测试。
- （2）获取预付款项全年发生额明细账，分析账龄的合理性。

(3) 对本期发生的预付款项进行检查，特别是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和本期采购交易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合同、采购入库单、入库验收单、增值税发票、银行付款单据等资料，分析交易的实质和预付的合理性，检查交易的真实性。

(4) 对重要的预付款项实施函证程序，核对发函和回函地址，并取得了对方的回函确认，对未回函的预付款项，执行了检查合同订单、本期付款单、期后入库单等资料进行替代确认。

(5)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登记系统及外部第三方网站天眼查，查询供应商的工商信息、股权结构等，检查上下游是否存在股权关系及相同的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虚假贸易的嫌疑。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形成原因合理，且存在必要性；预付期末余额前五名与前五大供应商存在差异合理；近三年主要预付对象发生较大变动合理。

10.你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为 15.54 亿元。

(1) 请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客户需求、在手订单等，说明你公司存货金额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2) 请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与过程，请结合产品价格、同行业公司情况等说明计提比例是否充分。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客户需求、在手订单等，说明你公司存货金额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一) 公司存货余额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同行业公司存货周转率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司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存货余额	存货周转率
2021 年度	本公司	219,691.26	164,439.03	155,435.67	1.10
	西部超导	283,842.68	167,372.55	169,382.42	1.15
	宝钛股份	508,538.73	391,013.47	303,080.42	1.48

对比同行业西部超导、宝钛股份 2021 年度存货周转率，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宝钛股份和西部超导。

(二) 存货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宝钛股份、西部超导生产线健全且有较大规模，而公司在熔炼、锻造环节存在比较明显的产能短板，公司最近三年因为产量增加，尤其是航空航天用材产品的增加，导致公司的熔炼和锻造能力严重不足，需要通过委外加工解决，依照外委加工的节奏，公司需要储备较大数量的原料以及坯料，如此才能保证产品的交期；其次与公司的经营策略有关，公司采取“缩短交货周期、提升客户服务质量”的竞争策略，例如公司平时储备各型号的板坯和管坯半成品，接到客户订单后，直接轧制成最终产品，将交货期缩短至 30 天以内，大幅提升公司的客户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由于 2021 年行业产销两旺，为了应对客户的不同类型需求，以及解决公司部分产品产能不足的问题，公司加大储备了各型号钛板材及管材的半成品及库存商品，导致存货长期维持高位。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分业务的存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增加额
钛材及锆材	74,915.56	76,517.74	-1,602.18
层状金属复合材料	22,696.84	12,276.11	10,420.73
金属纤维及制品	11,616.21	10,759.77	856.44
稀有金属装备	7,460.33	8,207.11	-746.78
稀贵金属材料	16,008.46	10,132.40	5,876.06
钨钼材料及制品	3,622.96	3,007.79	615.17
其他	19,115.31	21,337.13	-2,221.82
合计	155,435.67	142,238.05	13,197.62

如上表所示，公司存货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增长的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层状金属复合材料业务、稀贵金属材料业务板块的存货增长所致。

1、2021 年度层状金属复合材料业务的存货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增加额
原材料	15,364.23	8,453.59	6,910.64
在产品	3,165.74	499.14	2,666.60
库存商品	3,634.87	957.30	2,677.57
发出商品	507.42	2,361.66	-1,854.24
委托加工物资	24.58	4.42	20.16
合计	22,696.84	12,276.11	10,420.73

层状金属复合材料业务的存货 2021 年较 2020 年增长的幅度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 原材料比期初增加 6,911 万元，大幅增加主要是 2022 年上半年交货合同较多，待执行合同 2.74 亿元，为保证交货期，材料储备增加；

(2) 在制品增加 2,667 万元，主要是受年底新冠疫情西安封城管控影响，产品无法按期完工；

(3) 产成品增加 2,678 万元，主要是受年底新冠疫情西安封城管控影响，无

法发货。

2、2021 年度稀贵金属材料业务的存货变动明细如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增加额
原材料	2,847.82	3,497.57	-649.75
在产品	10,821.66	5,982.76	4,838.90
库存商品	1,688.52	473.69	1,214.83
周转材料	99.65	97.95	1.70
发出商品	524.76	57.87	466.88
受托加工物资	26.05	22.56	3.49
合计	16,008.46	10,132.40	5,876.06

2021 年公司稀贵金属材料业务存货增长较大，主要因为受新冠疫情西安封城管控影响，期末产成品增加，以及 2021 年末公司未完成的在手订单较 2020 年末增加一倍以上，期末存在大量在制生产未完工的产品所致。

2021 年和 2020 年稀贵金属材料业务产成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库存商品类别	2021 年末金额	2020 年末金额	增减率
军品贵金属材料	88.28	332.53	-73.45%
核反应堆堆芯关键材料	1,282.64	9.23	13,796.42%
稀有难熔金属材料	757.35	75.97	896.91%
其他材料	85.01	113.84	-25.33%
合计	2,213.28	531.57	316.37%

2021 年末公司稀贵金属材料业务产成品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681.71 万元，增长 316.37%。其中 2021 年末库存商品中核反应堆堆芯关键材料 1,282.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3.41 万元，稀有难熔金属材料 757.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81.38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每年 12 月是公司产品发货的高峰期，但 2021 年 12 月受新冠疫情西安封城管控影响，部分已完工产品的发货及验收情况受到影响。产成品中核反应堆堆芯材料 1,281.67 万元，由于受国内持续疫情影响，

客户验收计划推迟。

2021 年末公司稀贵金属材料业务在产品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4,838.90 万元，增长 80.88%。主要变动原因，一是因稀有难熔金属产品加工难度高，生产流程长，为了提高交货速度，公司适当储备了一定的半成品；二是受益于下游军工及核电的良好形势，2021 年末公司未完成的在手订单约为 1.2 亿元，较 2020 年末增加一倍以上，因此存在大量在制生产未完工的产品。2021 年和 2020 年各年末公司在手合同情况：

单位：万元

合同类别	2021 年末在制合同金额	2020 年末在制合同金额	增减率
军品贵金属材料	2,402.00	1,479.00	62.41%
核反应堆堆芯关键材料	8,497.00	707.00	1,101.84%
稀有难熔金属材料	1,380.00	1,908.00	-27.67%
其他材料	525.00	459.00	14.38%
合计	12,804.00	4,553.00	181.22%

（三）期末在手订单覆盖情况

2021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15.54 亿元，2021 年末的在手订单为 10.48 亿元。截至 2021 年末公司的在手订单能够较好地覆盖存货，由于公司还在持续经营并承接新的订单，公司的存货能够保持良好的周转。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金额较大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二、请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与过程，请结合产品价格、同行业公司情况等说明计提比例是否充分。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与过程

公司在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确定的方法如下：

1、对于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公司原材料基本都通过加工成产成品后销售，直接用于出售的原材料较少；

2、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公司库存商品、半成品、外购商品通常按照单个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和包装物由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一般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二) 结合产品价格、同行业公司情况等说明计提比例的充分性

1、产品价格的波动分析

公司主要业务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

2021年合金钛材、纤维毡、多层金属网、滤器等产品平均售价较上年上浮或者持平；锆材平均售价较上年降低5.20%，主要原因是市场总体较上年有所萎缩，导致竞争激烈，故而产品平均售价有所下降；复合板价格较上年降低21.13%，下降是由于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其中单价较低的不锈钢复合板2021年销量较2020年增加，单价较高的锆钢复合板2021年销量较2020年减少，进而导致2021年平均售价低于2020年。

2、同行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原值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002149	本公司	2,779.17	155,435.67	1.79%
688122	西部超导	9,517.47	169,382.42	5.62%
600456	宝钛股份	3,492.74	303,031.33	1.15%

注：上表中西部超导与宝钛股份为扣除合同履行成本后的数据。

本期期末，公司结合存货及市场情况，按照上述方法对存货资产进行逐一的排查，未发现公司各项存货类资产，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账面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1.79%，与同行业计提比例相比处于中等水平，故公司认为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充分的、合理的。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获取并了解公司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是否合理，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2、获取公司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表，复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过程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及合理性，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比较；

3、获取并评价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方法、相关假设及参数、判断假设及参数是否合理，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测算的合理性；

4、结合期末库存商品监盘，对库存商品的外观形态进行检视，以了解其物理形态是否正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5、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并进行比较，评估存货计提跌价比例与同行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6、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基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客户需求、在手订单等方面分析公司存货金额较大具有合理性。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1.你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西部新锆核材料公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有较大幅度增长，请说明发生较大变动的原因，具体会计处理及合规性。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说明发生较大变动的原因，具体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一）发生较大变动的原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期初余额为 2,064.98 万元，期末余额为 4,049.99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985.01 万元。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增加 960 万元,由期初 1,824 万元增加至期末 2,784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 3 月公司以 960 万元人民币认购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新增 800 万元股权，增资完成公司持股比例为 20%；另外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引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25.01 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西部新锆核材料公司期初余额为 2,237.11 万元，期末余额为 3,319.44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82.33 万元，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增加 1,598.87 万元，由期初 2,843.88 万元增加至期末 4,442.75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 3 月公司以 1,598.87 万元人民币认购西部新锆核材料公司新增 318.50 万元股权，增资完成公司持股比例为 8.476%；另外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引起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16.54 万元。

（二）具体会计处理及合规性

公司将对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西部新锆核材料公司的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公允价值确立的方法具体如下：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若被投资单位近期进行过评估，公司期末将以被投资单位评估数据作为参考依据确认公允价值；若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同时对被投资单位采用收益法或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公司期末以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并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截止期末，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成本” 2,784.00 万元，因公允价值变动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5.99 万元；西部新锆核材料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 4,442.75 万元，因公允价值变动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3.32 万元。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1）取得股票或股权投资：

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本

贷：银行存款

（2）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贷：其他综合收益

贷：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或相反分录。

公司持有该投资的目的并不是赚取差价，且由于持股比例较低以及无法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所以公司指定其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核算，同时将公允价值变动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以上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交易背景；

2、获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表，了解划分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原因和依据；

3、评价公司对上述标的企业股权投资划分为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并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合理性；

4、了解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情况，重新计算公允价值并与公司确认的公允价值核对；

5、复核公司已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了其他综合收益账务处理的准确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公司对西安泰金工业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西部新锆核材料公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发生较大变动的原因合理，具体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2.你公司报告期对子公司西安菲尔特公司、西部钛业公司分别追加投资0.10亿元、0.41亿元。

(1) 请说明上述投资涉及的具体交易事项，交易对方，是否涉及关联方，是否需审议或进行信息披露。

(2) 请说明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中只提及西部钛业公司的原因。

【回复】

一、请说明上述投资涉及的具体交易事项，交易对方，是否涉及关联方，是否需审议或进行信息披露。

1、对子公司西安菲尔特公司追加投资 0.10 亿元。

西安菲尔特公司全称为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的控股子公司。2021年4月，菲尔特公司实施定向发行股票，本次定向发行股份345万股，发行价格为5.77元/股，西部材料参与本次定向发行，认购177万股，认购金额1021.29万元。本次发行对象合计29名，其他28名发行对象为菲尔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本次发行对象不涉及关联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参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涉及金额为1021.29万元，未达到提交董事会审议标准，因此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并公告。

2、对子公司西部钛业公司追加投资 0.41 亿元。

西部钛业公司全称为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北兵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西部钛业公司10.926%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准，每1元注册资本1.5元，交易价款合计人民币4097.25万元。本次交易对手方北兵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已于2021年2月4日披露《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西部钛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二、请说明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中只提及西部钛业公司的原因。

在子公司西部钛业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是由于公司 2021 年购买西部钛业公司少数股权导致公司对西部钛业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77.37%增至 88.30%，持股比例变化较大，因此公司在年度报告中对其进行了披露。由于子公司菲尔特公司 2021 年向发行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5,345 万元），公司认购 177 万股，对西安菲尔特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 51.20%不变。公司对西部钛业为购买少数股东权益，而对西安菲尔特为增资，且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在年度报告只提及了购买子公司西部钛业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交易事项。

13. 你公司 2022 年 4 月 14 日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你公司子公司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5 亿元，你公司放弃本次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你公司关联方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等参与本次增资。

(1) 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放弃权利相关条款说明此次交易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请结合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的业绩情况、市场可比交易、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市盈率与市净率等指标，分析此次作价的公允性，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3) 请结合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以及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等说明你公司放弃本次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原因，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回复】

一、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放弃权利相关条款说明此次交易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五十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放弃所控制企业的优先购买或者认缴出资等权利，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应当以放弃金额与该主体的相关财务指标较高者为准，适用《股票上市规则》重大交易或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要以放弃金额与该主体的相关财务指标较高者为准，适用《股票上市规则》重大交易或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优耐特本次增资增加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本次增资前西部材料持有优耐特 60%的股权，对于本次增资西部材料按比例享有 6000 万元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按照优耐特本次增资的增资价格 1.855 元/元注册资本计算，本次交易西部材料的放弃金额为 $6000 \text{ 万元} \times 1.855 = 11130 \text{ 万元}$ 。

本次交易放弃金额为 11,130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629,450,289.56 元（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6.3.7 条的规定“除本规则第 6.3.13 条的规定外，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

过三千万元，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5%的，应当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还应当披露符合本规则第 6.1.6 条要求的审计报告或者评估报告。”本次交易的放弃金额不足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13147.25 万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优耐特公司的净资产为 7,228.29 万元，不足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优耐特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6,274.11 万元、净资产为 7,228.29 万元、营业收入为 20,392.77 万元、净利润为 753.10 万元。均未达到《股票上市规则》第 6.1.3 条“除本规则第 6.1.9 条、第 6.1.10 条的规定外，上市公司发生的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二）交易标的（如股权）涉及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五）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六）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请结合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的业绩情况、市场可比交易、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市盈率与市净率等指标，分析此次作价的公允性，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2019 年-2021 年优耐特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5 亿元、2.20 亿元和 2.04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680.56 万元、2,001.45 万元和 753.10 万元，净资产分别为

7,201.72 万元、7,988.96 万元和 7,228.89 万元。

优耐特公司主要从事稀有金属装备的生产和制造，同行业可比公司为宝色股份（股票代码：300402）。由于优耐特公司所处的行业较为细分，可比公司数量较少，目前无可供参考的交易案例。以 2021 年的净利润和 2021 年的净资产计算，优耐特公司本次增资后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 37.54 倍和 1.64 倍，宝色股份截至 2022 年 6 月 2 日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 74.10 倍和 6.05 倍。优耐特公司本次增资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和宝色股份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因为两者不具有可比性，具体原因如下：一是宝色股份为上市公司，其股份可以自由交易，流动性溢价较高，并且二级市场股价受市场行情等因素的影响而波动较大，而优耐特公司是非上市公司，其股份流动性较低，交易价格系在参考资产评估价格的基础上经各方协商确定。二是两家公司在规模、行业地位、品牌知名度、业绩增速、未来发展前景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两者的估值不具有可比性。

优耐特公司无可供参考的可比交易案例，且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和市净率也不能直接作为作价依据，因此公司根据国有资产监管的相关规定，聘请了资产评估机构对公司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以此作为公允的作价依据。

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未来收益法分别对优耐特的价值进行了评估，最终采用未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果。本次评估关于优耐特未来盈利预测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历史期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营业总收入	9,998.91	12,521.21	22,027.16	20,392.77
净利润	821.64	1,680.56	2,001.46	753.10

项目	预测期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永续期
营业总收入	22,525.49	24,775.49	27,250.49	29,972.99	32,967.74	32,967.74
净利润	647.76	945.70	1,285.86	1,730.33	2,297.71	2,297.71

如上表所述，优耐特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净利润均增长，历史期

间最高水平 2,001.46 万元，2021 年利润下降为 753.10 万元，预测期 2022 年-2026 年，优耐特公司净利润逐步增长，永续期净利润增长至 2200 万元左右，高于优耐特公司历史期最高水平且无较大差异，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优耐特公司的增资价格经过了评估机构的评估，作价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请结合西安优耐特容器制造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情况以及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等说明你公司放弃本次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原因，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优耐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的比例较小，并且优耐特公司的业务不属于公司未来的发展重点，基于战略聚焦、资金优化配置、避免与客户的同业竞争和有利于优耐特自身的长期发展等原因，公司选择放弃本次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具体理由如下：

1、公司的发展战略是聚焦稀有金属材料主业，把以钛产业为主体，复合材料、稀贵材料及过滤材料产业为重要组成部分的材料板块进一步做大做强，集中资源在钛产业、复合材料、稀贵材料及过滤材料产业领域，对优耐特公司装备制造产业将无法投入足够的资金。

2、优耐特公司产业发展也面临着新的发展机遇和资金需求，通过引入西北院及相关方对优耐特公司增资扩股，可充分利用西北院及下属公司在装备研发、生产等方面的优势和资本市场的影响力，为优耐特公司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提供更好的支持和保障。

3、公司作为材料供应商，钛产业和复合材料产业的主要客户与优耐特公司处于同行竞争关系，公司按新的方案组建有利于相关下游市场的开拓，避免业务冲突。

14.你公司开发支出期末余额合计数为 0，请说明是否有误，若有误，请补充更正。

【回复】

经核查，因公司定期报告填报人员工作疏忽，开发支出表格填写时出现错行错误，导致期末余额合计数为 0。公司会在近期做出更正，并及时进行公告。